

股票代码：300953

股票简称：震裕科技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Zhenyu Technology Co., Ltd.
(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西店镇)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三年二月

发行人声明

一、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三、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四、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五、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方案为准。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震裕科技、上市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含本数）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董事会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 A 股股票的过程
转股期	指	债券持有人可以将发行人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发行人 A 股股票的起始日至结束日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发行人 A 股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人
报告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可转债募集说明书》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2
释义.....	3
目 录.....	4
释义.....	6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8
二、本次发行概况.....	8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8
（二）发行规模.....	8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8
（四）债券期限.....	8
（五）债券利率.....	9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9
（七）转股期限.....	10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0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1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12
（十一）赎回条款.....	12
（十二）回售条款.....	13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14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4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4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5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6
（十八）担保事项.....	17

(十九) 评级事项.....	17
(二十) 募集资金存管.....	17
(二十一)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17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一) 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7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21
(三) 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5
(四) 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6
(五)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27
四、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32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33
(一) 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33
(二)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和现金分红情况.....	35
(三) 《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落实情况.....	36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38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文义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一、普通术语		
震裕科技、本公司、公司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蒋震林、洪瑞娣夫妇
聚信投资	指	宁波聚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精密级进冲压模具	指	精密级进冲压模具由多个工位组成，各工位按顺序关联完成不同的加工，在冲床的一次行程中完成一系列的不同的冲压加工，按照模具加工精度，一般认为模具误差在±0.02毫米内
模具业务	指	主要产品包括公司精密级进冲压模具、压铸模及单冲模等其他模具、修改模及配件产品（服务）业务
精密结构件业务	指	主要产品包括电机铁芯和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其中电机铁芯主要产品为电机定子、转子冲片和铁芯，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主要产品为动力锂电池顶盖、壳体
苏州范斯特	指	苏州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震裕科技全资子公司）
宁德震裕	指	宁德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震裕科技全资子公司）
常州范斯特	指	常州范斯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震裕科技全资子公司）
宁波震裕	指	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震裕科技全资子公司）
模具事业部	指	主要从事精密级进冲压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中高端精密级进冲压模具
锂电事业部	指	主要从事精密结构件业务，主要产品为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
冲压事业部	指	主要从事精密结构件业务，主要产品为电机铁芯
一胜百	指	宁波一胜百电机有限公司
纤怡彩带	指	宁波纤怡彩带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
股东大会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iFind	指	由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终端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发行注册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本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适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震裕科技”或“发行人”）董事会对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资格和条件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公司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含 120,0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按面值发行，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四）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债券持有人对转股或者不转股有选择权，并于转股的次日成为公司股东。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div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div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div (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

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在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div 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数量；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以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0.01元。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times i\times t/365$

其中：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

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

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十三）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或者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票；
- （3）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除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章程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方式进行决策

- （1）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公司不能按期支付可转债本息；
- （3）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拟变更、解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5) 保证人（如有）或者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6) 在法律许可的范围内修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7) 发生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8)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4、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公司将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利、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

(十七)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0,000.00 万元（含 12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9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	160,000.00	60,000.00
2	年产3.6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	40,000.00	2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235,000.00	120,000.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十八）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九）评级事项

公司将聘请资信评级机构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一）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本次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的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分别出具了中汇会审[2020]574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1]214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汇会审[2022]13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以下财务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一）最近三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2,141,299.77	380,461,952.32	64,296,555.45	94,387,80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612,677.72	11,000,000.00		
应收票据	188,632,241.99	82,273,831.44	44,421,245.57	23,507,533.32

应收账款	1,214,486,313.24	672,073,279.12	406,203,715.90	222,317,009.23
应收款项融资	644,972,055.70	530,597,244.79	327,141,316.53	88,887,005.18
预付款项	196,520,937.74	184,167,723.11	40,256,743.44	13,123,542.90
其他应收款	44,437,490.96	6,228,436.85	2,725,675.87	2,238,531.89
存货	965,583,619.12	621,994,130.58	215,737,562.50	161,104,694.38
合同资产	28,551,348.98	13,222,396.72	21,615,748.23	
其他流动资产	123,242,869.64	53,493,374.45	10,553,787.70	13,713,149.37
流动资产合计	4,169,180,854.86	2,555,512,369.38	1,132,952,351.19	619,279,276.0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049,123,024.44	788,892,717.75	578,381,353.45	342,222,273.32
在建工程	1,046,913,826.70	538,198,819.83	96,685,837.98	174,442,754.82
使用权资产	20,547,442.40	34,157,693.22		
无形资产	160,107,044.40	101,540,605.70	20,599,634.45	19,897,238.59
长期待摊费用	75,774,104.26	53,748,959.92	34,044,045.19	25,531,413.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125,196.08	19,700,712.67	8,923,340.67	10,901,25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000,484.80	110,124,220.35	37,657,233.41	17,897,71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4,591,123.08	1,646,363,729.44	776,291,445.15	590,892,651.96
资产合计	6,653,771,977.94	4,201,876,098.82	1,909,243,796.34	1,210,171,927.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60,787,317.08	721,176,655.44	517,444,323.26	311,929,428.42
应付票据	1,335,058,825.41	793,346,981.11	328,597,842.50	91,984,608.07
应付账款	629,400,734.13	664,155,755.96	233,961,199.78	134,540,133.70
预收款项				23,803,699.49
合同负债	34,125,198.26	27,454,425.04	13,691,967.56	
应付职工薪酬	121,208,572.85	94,172,143.46	47,637,783.56	28,269,042.17
应交税费	36,712,234.24	13,870,879.25	12,477,586.66	1,676,933.20
其他应付款	9,734,831.67	6,909,732.32	1,859,846.22	1,839,287.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49,485.42	102,898,686.13		
其他流动负债	26,752,735.09	1,820,294.02	922,071.43	-
流动负债合计	4,155,129,934.15	2,425,805,552.73	1,156,592,620.97	594,043,132.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1,796,541.68	236,525,257.48		
租赁负债	7,397,313.25	13,925,544.46		
递延收益	43,799,943.86	38,296,035.24	19,397,145.67	13,138,489.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2,993,798.79	288,746,837.18	19,397,145.67	13,138,489.08
负债合计	5,018,123,732.94	2,714,552,389.91	1,175,989,766.64	607,181,622.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3,080,000.00	93,080,000.00	69,810,000.00	69,810,000.00
资本公积	900,482,537.80	869,674,368.09	296,046,478.92	296,046,478.92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52,093,527.93	52,093,527.93	38,722,651.13	27,075,072.97
未分配利润	589,992,179.27	472,475,812.89	328,674,899.65	210,058,75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5,648,245.00	1,487,323,708.91	733,254,029.70	602,990,305.8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5,648,245.00	1,487,323,708.91	733,254,029.70	602,990,30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653,771,977.94	4,201,876,098.82	1,909,243,796.34	1,210,171,927.9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4,010,617,775.91	3,034,118,647.89	1,192,781,434.43	749,534,545.97
减：营业成本	3,865,630,144.59	2,488,089,132.86	887,586,449.51	549,771,971.84
税金及附加	11,410,668.99	8,306,263.89	4,445,359.54	3,692,733.24
销售费用	19,265,810.00	19,067,889.02	10,979,726.70	16,808,459.51
管理费用	153,669,652.18	137,317,577.13	65,833,715.48	50,010,274.14
研发费用	155,719,510.26	132,811,104.27	41,716,598.63	25,518,512.64
财务费用	60,410,235.51	31,464,513.80	18,598,694.60	12,693,599.90
加：其他收益	15,140,994.32	8,119,467.33	4,562,166.25	3,401,005.39
投资收益	994,775.28	296,332.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06,389.78	-5,110,524.82	-486,543.80	-1,711,559.76
资产减值损失	-15,317,120.01	-34,850,814.41	-13,272,627.58	-5,165,723.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3,702.63	-1,799,968.65	-460,718.16	2,122.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9,013,593.76	183,716,658.70	153,963,166.68	87,564,839.66
加：营业外收入	29,930.37	68,851.71	38,055.77	98,984.65
减：营业外支出	1,007,479.27	1,662,557.45	999,107.28	599,541.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036,044.86	182,122,952.96	153,002,115.17	87,064,282.32
减：所得税费用	3,486,039.23	11,919,962.92	22,738,391.36	9,605,801.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550,005.63	170,202,990.04	130,263,723.81	77,458,480.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550,005.63	170,202,990.04	130,263,723.81	77,458,480.5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550,005.63	170,202,990.04	130,263,723.81	77,458,480.54
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550,005.63	170,202,990.04	130,263,723.81	77,458,480.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550,005.63	170,202,990.04	130,263,723.81	77,458,480.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5	1.95	1.87	1.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5	1.95	1.87	1.1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2,594,519.92	1,517,404,797.52	507,855,197.91	513,810,41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97,176.86	6,176,114.80	3,075,533.82	3,391,040.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0,564.12	50,398,952.36	14,897,414.15	7,471,52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2,322,260.90	1,573,979,864.68	525,828,145.88	524,672,98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5,300,515.60	1,164,243,321.86	341,854,217.72	304,649,696.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0,669,685.09	533,582,658.63	195,496,488.19	145,268,119.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351,680.40	78,156,117.71	41,832,521.07	36,549,872.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94,821.68	113,685,186.91	25,927,582.15	37,707,57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4,416,702.77	1,889,667,285.11	605,110,809.13	524,175,26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094,441.87	-315,687,420.43	-79,282,663.25	497,71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100,000.00	21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4,775.28	296,332.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36,000.00	2,183,927.85	3,436,914.60	578,230.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1,458.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172,234.24	213,480,260.18	3,436,914.60	578,230.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62,611,474.94	437,131,756.23	135,855,035.20	169,877,31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100,000.00	2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711,474.94	659,131,756.23	135,855,035.20	169,877,315.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539,240.70	-445,651,496.05	132,418,120.60	-169,299,08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8,886,729.76		1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30,970,741.68	1,261,675,547.06	622,000,000.00	463,8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670,726.70	14,489,055.73	13,983,901.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0,970,741.68	2,476,233,003.52	636,489,055.73	622,843,901.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2,100,000.00	737,799,747.06	419,500,000.00	364,7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189,419.89	41,101,599.66	17,551,928.82	12,597,363.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209,080.40	747,500,930.08	27,829,582.91	14,051,218.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498,500.29	1,526,402,276.80	464,881,511.73	391,368,58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472,241.39	949,830,726.72	171,607,544.00	231,475,31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49,688.62	-589,159.47	-335,245.96	203,492.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388,247.44	187,902,650.77	-40,428,485.81	62,877,43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652,897.21	39,750,246.44	80,178,732.25	17,301,29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041,144.65	227,652,897.21	39,750,246.44	80,178,732.2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9,274,742.99	240,722,802.42	40,869,931.29	77,466,027.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612,677.72	8,000,000.00	-	-

应收票据	13,618,738.10	18,970,643.67	21,180,739.10	75,765,173.80
应收账款	870,030,187.68	361,415,991.55	306,185,857.92	161,904,203.57
应收款项融资	356,433,877.66	347,663,596.60	253,770,125.88	569,465.00
预付款项	25,749,319.85	11,172,381.90	18,051,696.09	3,273,025.33
其他应收款	1,539,006,230.10	550,083,600.76	101,672,664.30	27,749,711.70
存货	529,215,039.52	394,821,697.62	132,148,468.15	111,540,901.39
合同资产	28,551,348.98	13,222,396.72	21,615,748.23	
其他流动资产	1,567,027.17	2,945,145.63	1,577,287.06	2,268,195.48
流动资产合计	3,954,059,189.77	1,949,018,256.87	897,072,518.02	460,536,704.1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73,523,092.93	573,523,092.93	301,600,000.00	290,800,000.00
固定资产	577,087,124.38	585,375,612.16	417,667,158.91	209,971,783.60
在建工程	115,478,826.45	79,551,731.34	64,908,963.06	143,797,506.27
使用权资产	5,226,649.12	10,084,768.88		
无形资产	11,836,694.40	11,280,302.47	11,327,542.93	10,418,513.33
长期待摊费用	6,282,345.42	26,680,896.63	16,997,516.80	11,254,76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43,147.35	6,007,951.11	4,825,892.23	4,702,786.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06,685.57	8,692,971.15	17,199,332.94	12,695,400.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0,484,565.62	1,301,197,326.67	834,526,406.87	683,640,758.96
资产合计	5,374,543,755.39	3,250,215,583.54	1,731,598,924.89	1,144,177,463.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35,238,174.02	619,479,194.45	514,619,327.43	311,500,000.00
应付票据	709,064,477.01	387,003,280.54	225,500,691.75	59,887,731.58
应付账款	683,662,902.75	413,787,085.52	178,671,520.23	88,037,172.75
预收款项	-			23,469,001.65
合同负债	21,445,836.57	20,836,317.15	9,747,731.27	-
应付职工薪酬	77,351,234.71	68,519,005.14	35,538,768.51	23,678,134.37
应交税费	12,824,842.69	11,455,694.15	11,277,340.18	1,485,376.08
其他应付款	5,926,776.71	18,207,072.06	443,683.07	3,565,144.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798,334.81	76,471,010.72	-	-
其他流动负债	13,409,232.73	1,085,232.69	510,522.27	-
流动负债合计	3,152,721,812.00	1,616,843,892.42	976,309,584.71	511,622,561.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0	140,024,750.00	-	-
租赁负债	4,833,860.23	3,637,671.81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32,718,632.99	36,241,617.61	19,397,145.67	13,138,489.0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7,552,493.22	179,904,039.42	19,397,145.67	13,138,489.08
负债合计	3,790,274,305.22	1,796,747,931.84	995,706,730.38	524,761,050.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3,080,000.00	93,080,000.00	69,810,000.00	69,810,000.00

资本公积	900,482,537.80	869,674,368.09	296,046,478.92	296,046,478.92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52,093,527.93	52,093,527.93	38,722,651.13	27,075,072.97
未分配利润	538,613,384.44	438,619,755.68	331,313,064.46	226,484,861.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4,269,450.17	1,453,467,651.70	735,892,194.51	619,416,412.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374,543,755.39	3,250,215,583.54	1,731,598,924.89	1,144,177,463.0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29,494,956.87	2,111,780,925.02	891,287,362.47	513,252,711.41
减：营业成本	2,484,862,274.17	1,746,872,035.95	648,549,774.66	337,658,131.98
税金及附加	9,187,013.76	3,740,395.38	3,424,848.16	2,933,086.11
销售费用	11,270,632.55	13,502,402.59	8,059,673.70	10,554,970.08
管理费用	97,478,841.40	90,974,339.48	46,818,770.71	37,479,098.13
研发费用	84,265,850.14	70,001,094.25	26,829,902.11	19,262,642.14
财务费用	25,303,682.58	20,393,496.89	18,177,352.51	12,838,453.52
加：其他收益	8,356,185.18	6,374,165.19	4,140,166.25	3,401,005.39
投资收益	952,069.43	224,796.64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44,447.94	-3,084,367.11	-204,687.57	-1,424,453.79
资产减值损失	5,226,382.19	-20,297,965.59	-6,682,337.12	-1,810,304.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3,812.68	812,322.09	-50,120.33	4,610.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600,663.81	150,326,111.70	136,630,061.85	92,697,186.69
加：营业外收入	29,828.11	14,552.00	25,295.89	56,852.00
减：营业外支出	845,603.94	1,119,570.94	538,572.93	539,334.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784,887.98	149,221,092.76	136,116,784.81	92,214,703.93
减：所得税费用	8,757,619.97	15,512,324.74	19,641,003.24	11,875,341.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027,268.01	133,708,768.02	116,475,781.57	80,339,362.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17,027,268.01	133,708,768.02	116,475,781.57	80,339,362.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027,268.01	133,708,768.02	116,475,781.57	80,339,362.40
-------------------------	----------------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3,105,995.09	870,015,556.38	432,384,218.61	368,700,759.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350.78	3,074,947.94	1,548,123.35	2,798,299.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6,841.35	41,162,613.29	14,138,466.61	5,921,44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626,187.22	914,253,117.61	448,070,808.57	377,420,507.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5,120,421.91	538,169,896.93	265,526,362.00	186,287,544.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698,782.16	389,956,204.38	147,725,937.71	116,763,93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27,980.80	45,522,604.92	39,721,401.64	35,793,799.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121,913.60	78,925,201.50	29,513,118.20	26,731,45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2,569,098.47	1,052,573,907.73	482,486,819.55	365,576,73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42,911.25	-138,320,790.12	-34,416,010.98	11,843,77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100,000.00	176,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4,775.28	224,796.64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9,000.00	15,497.82	1,745,729.79	12,882,334.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8,326.13	20,547,110.73	-	70,839,838.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522,101.41	196,787,405.19	1,745,729.79	83,722,172.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485,878.29	136,224,511.14	86,700,467.72	130,530,557.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0,100,000.00	455,923,092.93	10,800,000.00	134,8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486,153.85	161,275,396.83	83,138,123.11	9,648,74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2,072,032.14	753,423,000.90	180,638,590.83	274,979,30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0,549,930.73	-556,635,595.71	-178,892,861.04	-191,257,132.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28,886,729.76	-	14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90,000,000.00	993,000,000.00	622,000,000.00	463,8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27,621,992.38	3,400,651.54	10,176,479.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90,000,000.00	1,949,508,722.14	625,400,651.54	619,036,479.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7,500,000.00	679,500,000.00	419,500,000.00	364,7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059,214.25	31,959,914.06	17,551,928.82	12,595,76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616,158.62	393,444,995.55	15,479,671.21	5,746,47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175,372.87	1,104,904,909.61	452,531,600.03	383,062,23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824,627.13	844,603,812.53	172,869,051.51	235,974,243.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49,688.62	-404,726.69	-267,162.47	152,700.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81,473.77	149,242,700.01	-40,706,982.98	56,713,581.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125,341.74	30,882,609.47	71,589,592.45	14,876,011.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006,815.51	180,125,309.48	30,882,609.47	71,589,592.45

（三）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及其原因如下：

时间	单位名称	变动原因
2022年1-9月	岳阳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江苏范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宁波震裕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1年度	宜宾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广东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新设
	常州震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20年度	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新设
2019年度	常州范斯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新设

2019年5月，发行人设立全资子公司常州范斯特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580.00万元。

2020年12月，发行人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580.00万元。

2021年6月，发行人设立全资子公司宜宾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00.00万元。2021年7月，苏州范斯特设立全资子公司常州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00.00万元，该公司未实际经营，因后续无经营计划，已于2022年7月7日注销。2021年10月，发行人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震裕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00.00万元。2021年11月，发行人设立全资子公司常州震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80.00万元。

2022年1月，苏州范斯特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范斯特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2022 年 6 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震裕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2022 年 9 月，苏州范斯特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范斯特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

发行人拥有对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0	1.05	0.98	1.04
速动比率（倍）	0.77	0.80	0.79	0.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75.42%	64.60%	61.59%	50.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52%	55.28%	57.50%	45.86%
应收账款周转率	4.25	5.63	3.80	3.48
存货周转率	4.25	5.94	4.71	3.77
总资产周转率	0.74	0.99	0.76	0.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91	15.98	10.50	8.6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4.20	-3.39	-1.14	0.0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62	2.02	-0.58	0.9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88%	4.38%	3.50%	3.40%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 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 8、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 9、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 10、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11、2022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以及总资产周转率进行简单年化处理。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2 年 1-9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3%	1.45	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7%	1.29	1.29
202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3%	1.95	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9%	1.90	1.90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0%	1.87	1.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4%	1.82	1.82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7%	1.16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1%	1.12	1.12

（五）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416,918.09	62.66%	255,551.24	60.82%	113,295.24	59.34%	61,927.93	51.17%
非流动资产	248,459.11	37.34%	164,636.37	39.18%	77,629.14	40.66%	59,089.27	48.83%
资产总额	665,377.20	100.00%	420,187.61	100.00%	190,924.38	100.00%	121,017.1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21,017.19 万元、190,924.38 万元、420,187.61 万元和 665,377.20 万元。公司的资产总额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增长而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61,927.93 万元、113,295.24 万元、255,551.24 万元和 416,918.0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1.17%、59.34%、60.82%和 62.66%。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规模逐年增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放量增长，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存货相应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59,089.27 万元、77,629.14 万元、164,636.37 万元和 248,459.1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8.83%、40.66%、39.18%和 37.34%。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规模逐年增长，主要系扩大生产规模，购置土地、设备款增加。

（1）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69,214.13	16.60	38,046.20	14.89	6,429.66	5.68	9,438.78	1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61.27	1.69	1,100.00	0.43	-	-	-	-
应收票据	18,863.22	4.52	8,227.38	3.22	4,442.12	3.92	2,350.75	3.80
应收账款	121,448.63	29.13	67,207.33	26.30	40,620.37	35.85	22,231.70	35.90
应收款项融资	64,497.21	15.47	53,059.72	20.76	32,714.13	28.88	8,888.70	14.35
预付款项	19,652.09	4.71	18,416.77	7.21	4,025.67	3.55	1,312.35	2.12
其他应收款	4,443.75	1.07	622.84	0.24	272.57	0.24	223.85	0.36
存货	96,558.36	23.16	62,199.41	24.34	21,573.76	19.04	16,110.47	26.01
合同资产	2,855.13	0.68	1,322.24	0.52	2,161.57	1.91	-	-
其他流动资产	12,324.29	2.96	5,349.34	2.09	1,055.38	0.93	1,371.31	2.21
流动资产合计	416,918.09	100.00	255,551.24	100.00	113,295.24	100.00	61,927.93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存货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830,238.50 万元、1,134,180.26 万元、1,822,143.53 万元和 416,918.09 万元，保持增长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扩大，周转资金、应收账款相应增加；同时，公司增加较多存货以满足下游客户持续扩张的需求。

（2）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
固定资产	104,912.30	42.23	78,889.27	47.92	57,838.14	74.51	34,222.23	57.92
在建工程	104,691.38	42.14	53,819.88	32.69	9,668.58	12.45	17,444.28	29.52
使用权资产	2,054.74	0.83	3,415.77	2.07	-	-	-	-
无形资产	16,010.70	6.44	10,154.06	6.17	2,059.96	2.65	1,989.72	3.37
长期待摊费用	7,577.41	3.05	5,374.90	3.26	3,404.40	4.39	2,553.14	4.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12.52	1.61	1,970.07	1.20	892.33	1.15	1,090.13	1.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00.05	3.70	11,012.42	6.69	3,765.72	4.85	1,789.77	3.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459.11	100.00	164,636.37	100.00	77,629.14	100.00	59,089.27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非流动资产逐年增长。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59,089.27 万元、77,629.14 万元、164,636.37 万元和 248,459.11 万元。2021 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增长较多，主要系 IPO 募投项目投入增加、产能进一步扩张使得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2、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415,512.99	82.80	242,580.56	89.36	115,659.26	98.35	59,404.31	97.84
非流动负债	86,299.38	17.20	28,874.68	10.64	1,939.71	1.65	1,313.85	2.16
负债总额	501,812.37	100.00	271,455.24	100.00	117,598.98	100.00	60,718.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60,718.16 万元、117,598.98 万元、271,455.24 万元及 501,812.37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84%、98.35%、89.36% 及 82.80%，占比较高。

(1) 流动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76,078.73	42.38	72,117.67	29.73	51,744.43	44.74	31,192.94	52.51
应付票据	133,505.88	32.13	79,334.70	32.70	32,859.78	28.41	9,198.46	15.48

应付账款	62,940.07	15.15	66,415.58	27.38	23,396.12	20.23	13,454.01	22.65
预收款项	-	-	-	-	-	-	2,380.37	4.01
合同负债	3,412.52	0.82	2,745.44	1.13	1,369.20	1.18	-	-
应付职工薪酬	12,120.86	2.92	9,417.21	3.88	4,763.78	4.12	2,826.90	4.76
应交税费	3,671.22	0.88	1,387.09	0.57	1,247.76	1.08	167.69	0.28
其他应付款	973.48	0.23	690.97	0.28	185.98	0.16	183.93	0.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34.95	4.85	10,289.87	4.24	-	-	-	-
其他流动负债	2,675.27	0.64	182.03	0.08	92.21	0.08	-	-
合计	415,512.99	100.00	242,580.56	100.00	115,659.26	100.00	59,404.31	100.00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等组成。

(2) 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81,179.65	94.07	23,652.53	81.91	-	-	-	-
租赁负债	739.73	0.86	1,392.55	4.82				
递延收益	4,379.99	5.08	3,829.60	13.26	1,939.71	100.00	1,313.85	100.00
合计	86,299.38	100.00	28,874.68	100.00	1,939.71	100.00	1,313.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主要为商业银行保证、抵押贷款和信用借款。自公司上市以来，银行新增了对公司长期借款额度。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借款有较大增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增加信贷规模所致。公司的递延收益为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报告各期末，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1,313.85 万元、1,939.71 万元、3,829.60 万元和 4,379.99 万元。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指标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0	1.05	0.98	1.04
速动比率（倍）	0.69	0.80	0.79	0.77
资产负债率（合并）	75.42%	64.60%	61.59%	50.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52%	55.28%	57.50%	45.8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维持在 1，速动比率均小于 1，主要系近年来业务快速发展，在手订单增加，报告各期末存货增加，存货占比相对较大导致，报告各期末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6.01%、19.04%、24.34%和 25.03%。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指标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4.25	5.63	3.80	3.48
存货周转率	4.37	5.94	4.71	3.77
总资产周转率	0.74	0.99	0.76	0.72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 3、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总资产；
- 4、2022 年 1-9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以及总资产周转率进行简单年化处理。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48 次、3.80 次、5.63 和 4.25 次，公司下游主要客户优质，信用度较好，且在信用政策不变的情况下，加强对应收账款管理，提高回收力度，在销售规模逐年增长的情形下，有效控制了应收账款的总体规模，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较好的水平。

2019 年至 2021 年，存货周转率逐年提高，主要系业务结构变化所致。精密结构件业务的生产周期远小于模具产品的生产周期，自原材料领用至形成收入，通常不超过半个月。故其存货周转率高于模具业务的存货周转率，随着公司精密结构件业务的不断增长，拉高了整体的存货周转率水平。

2019 年至 2021 年，总资产周转率逐年提高，主要系随着业务量放量增长，规模效益显现，公司整体资产运营能力提升。

5、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与公司盈利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

	金额	金额	同比变动幅度	金额	同比变动幅度	金额
营业收入	401,061.78	303,411.86	154.37%	119,278.14	59.14%	74,953.45
营业成本	386,563.01	248,808.91	180.32%	88,758.64	61.45%	54,977.20
营业利润	13,901.36	18,371.67	19.33%	15,396.32	75.83%	8,756.48
利润总额	13,803.60	18,212.30	19.03%	15,300.21	75.73%	8,706.43
净利润	13,455.00	17,020.30	30.66%	13,026.37	68.17%	7,745.85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3,455.00	17,020.30	30.66%	13,026.37	68.17%	7,745.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1,962.02	16,598.18	30.49%	12,719.65	69.53%	7,502.91

报告期内，发行人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持续增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主要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逐年增长，毛利率提升，毛利额增加。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4,953.45 万元、119,278.14 万元、303,411.86 万元以及 401,061.78 万元，保持较快增长。报告期内，模具业务、精密结构件业务收入均逐年增长，随着精密结构件业务的逐步放量，模具业务收入比重有所下降，精密结构件业务收入比重逐年上升，主要系：受益于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需求增长，同时，基于在模具领域掌握的核心技术，公司积极向精密结构件业务延伸，电机铁芯、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均有较大幅度增长。

四、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年产9亿件新能源动力锂电池顶盖项目	160,000.00	60,000.00
2	年产3.6亿件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壳体新建项目	40,000.00	25,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0	35,000.00
	合计	235,000.00	120,000.00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

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实际需要，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项目所需的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现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合理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经营业绩情况拟定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条件和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

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I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II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或者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2) 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公司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公司在确定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3)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且董事会认为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的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4) 利润分配方式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5) 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股利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6) 其他事项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4、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有必要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经过详细论证后，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或变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二)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和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成长与发展，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303.12 万元，公司 2021 年上市以来，现金分红占上市以来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20.30	13,026.37	7,745.85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703.36	1,303.12	-
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0.01%	10.00%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3,006.48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2019 年-2021 年合计 37,792.52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3 月上市，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12,597.51 万元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2019年-2021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3,006.48万元，公司于2021年3月上市，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23.87%
---------------------------------	--

公司最近三年的分红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三）《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落实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积极回报投资者，进一步细化《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参与度和可操作性，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2-2024）》，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股东回报规划考虑的因素

本规划着眼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实际经营情况、发展目标、股东回报和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所处发展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原则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

3、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采取现金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

因素。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分红：

(1)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2)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6、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制订周期和调整机制

(1) 公司应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制订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应当在总结之前三年股东回报规划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所面临各项因素，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确定是否需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予以调整。

(2)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现行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确有必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公司可以根据本条确定的利润分配基本原则，重新制订股东回报规划。

7、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再融资计划的声明

除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外，未来十二个月内的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董事会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再融资计划。”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4日